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332 巷 7 號 3 樓
電話：(02)2277-2828

§目　　錄§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8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9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捌、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 其他..... 38-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3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大陸投資資訊..... 47
　　4.主要股東資訊.....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3
玖、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56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Candor Taiwan CPAs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 ：+886-2-2763-8098
電話：+886-2-2763-8098

HLB Candor Taiwan CPAs is a member of HLB International, the global advisory and accounting network
HLB國際是由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業顧問機構組成之全球性聯盟　本所為成員之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其應收帳款餘額對其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進而影響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損益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其視為關鍵查核事項。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八)及六.(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複核客戶歷史付款狀況分析備抵損失，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合理性，並參考當年度付款狀況及其他可得客戶資訊，驗證個別大筆逾期應收帳款提列減損比率之足夠性。
2. 評估期後已逾期應收款項收回現金的可回收性，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損失。
3. 瞭解管理階層對主要客戶群產生之應收帳款提列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俾以計算管理階層所提列的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Candor Taiwan CPAs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 :+886-2-2763-8098
電話:+886-2-2763-8098

HLB Candor Taiwan CPAs is a member of HLB International, the global advisory and accounting network
HLB國際是由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業顧問機構組成之全球性聯盟 本所為成員之一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Candor Taiwan CPAs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 ：+886-2-2763-8098
電話：+886-2-2763-8098

HLB Candor Taiwan CPAs is a member of HLB International, the global advisory and accounting network
HLB國際是由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業顧問機構組成之全球性聯盟 本所為成員之一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陳　文　彬　陳文彬

會　計　師：陳　裕　勳　陳裕勳

核准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3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656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Candor Taiwan CPAs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 ：+886-2-2763-8098
電話：+886-2-2763-8098

HLB Candor Taiwan CPAs is a member of HLB International, the global advisory and accounting network
HLB國際是由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業顧問機構組成之全球性聯盟　本所為成員之一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五).六(一)	$ 55,894	10	$ 63,886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	4,116	1	4,45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六(二).(十三)	11,058	2	14,91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六(二).八	44,668	8	47,979	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六).六(二).七	7,949	1	-	-
130x	存貨	四(七).六(三)	3,237	1	8,05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90	-	81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8,512	23	140,102	2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六(十)	193	-	-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八).六(四)	442,483	76	511,273	7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九).(十一).六(五)	1,141	-	1,089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一).(十二).六(六)	3,562	1	5,981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十).(十一)	390	-	21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十五).六(十一)	237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714	-	69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50,720	77	519,253	79
1xxx	資產總計		$ 579,232	100	$ 659,355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十九)	$ 9,000	2	$ 125,300	19
2150	應付票據		20	-	40	-
2170	應付帳款		1,099	-	3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9,939	12	76,603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7,647	1	4,468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35,955	6	135,234	2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四).六(八)	520	-	52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十二).六(六).(十九)	2,362	-	2,44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十九)	103,670	18	2,06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2	-	22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30,524	39	346,924	5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六(十).(十九)	22,635	4	-	-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十九)	6,187	1	1,76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十二).六(六).(十九)	1,366	-	3,72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十五).六(十一)	-	-	1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188	5	5,592	1
2xxx	負債總計		260,712	44	352,516	54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07,572	53	307,572	47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28,122	5	25,700	3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4,00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068	2	22,15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3,169	3	(27,087)	(4)
3400	其他權益	四(三).(六).六(十二)	(39,411)	(7)	(35,501)	(5)
3xxx	權益總計		318,520	56	306,839	46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79,232	100	$ 659,355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龍　　經理人：陳志龍　　會計主管：楊璧紅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十六)、六(十三)、七	$ 24,835	100	$ 64,901	100
5110	銷貨成本	四(七)、六(三)、七	(23,476)	(95)	(61,148)	(94)
5900	營業毛利		1,359	5	3,753	6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4,035)	(16)	(6,774)	(10)
6200	管理費用		(46,458)	(187)	(37,347)	(5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38)	(11)	(3,363)	(5)
6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5,321	62	2,977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910)	(152)	(44,507)	(6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6,551)	(147)	(40,754)	(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94	-	18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16,917	471	3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149	5	109	-
7050	財務成本		(3,580)	(14)	(3,827)	(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63,903)	(257)	(17,830)	(2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677	205	(21,001)	(3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126	58	(61,755)	(9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十七)、六(十七)	(991)	(4)	(3,336)	(5)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3,135	54	(65,091)	(99)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	-	1,616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87)	(20)	(16,682)	(2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77	4	3,336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876)	(16)	(11,730)	(1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59	38	$ (76,821)	(118)
	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八)	109年度		108年度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43	$	(2.12)
981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42	$	(2.12)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龍　　經理人：陳志龍　　會計主管：楊璧紅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95,742	$ 25,700	$ 12,054	$ 17,056	$ 55,263	$ 84,373	$ (22,155)	$ 383,660
107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6	-	(1,94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99	(5,099)	-	-	-
股票股利	11,830	-	-	-	(11,830)	(11,830)	-	-
民國108年度淨損	-	-	-	-	(65,091)	(65,091)	-	(65,091)
民國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6	1,616	(13,346)	(11,73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07,572	$ 25,700	$ 14,000	$ 22,155	$ (27,087)	$ 9,068	$ (35,501)	$ 306,83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07,572	$ 25,700	$ 14,000	$ 22,155	$ (27,087)	$ 9,068	$ (35,501)	$ 306,839
108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4,000)	-	14,000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3,087)	13,087	-	-	-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2,422	-	-	-	-	-	2,422
民國109年度淨利	-	-	-	-	13,135	13,135	-	13,135
民國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	34	(3,910)	(3,87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07,572	$ 28,122	$ -	$ 9,068	$ 13,169	$ 22,237	$ (39,411)	$ 318,520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龍　　經理人：陳志龍　　會計主管：楊璧紅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及108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126	$ (61,7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160	2,612
攤銷費用	342	20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5,321)	(2,9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損失	(114)	105
利息費用	3,580	3,827
利息收入	(94)	(189)
股利收入	(212)	(2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3,903	17,830
其他收入	(114,1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1,49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9,181	117,73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2,19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311	2,016
存貨(增加)減少	4,814	(1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96)	(21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0)	(2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68	(29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664)	(72,10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179	(2,54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938	29,69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8	(274)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07)	(755)
退還(支付)所得稅	1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991)	36,2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5)	(1,030)
取得無形資產	(513)	(13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023)	(50)
收取之利息	87	189
收取之股利	212	2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62)	(1,7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6,300)	(14,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9,300	5,000
償還長期借款	(3,264)	(1,179)
發行公司債	25,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49)	(1,921)
支付之利息	(3,126)	(3,8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061	(15,9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992)	18,6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886	45,2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894	$ 63,886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龍　　經理人：陳志龍　　會計主管：楊璧紅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71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1 月經主管機關獲准公開發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6 月 1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背光模組、變壓器及光源組等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個體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二)民國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2)
IFRS 3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4)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5)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6)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7)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9之修正適用於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5：於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6：於民國110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7：於民國111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三)外幣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一)。

2.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公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存貨平時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就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各資產之耐用年限為：辦公設備 3-6 年。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財務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

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單獨取得之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列示。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二)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四)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財務年度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件產品之銷售。由於電子零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個體、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盈餘分派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日認列為負債。

(十九)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0	$ 60
支票及活期存款	55,834	63,826
	$ 55,894	$ 63,886

截至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止，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分別為13,001仟元及14,644仟元，係分類為其他應收款。相關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件八。

(二)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0,756	$ 39,937
減：備抵損失	(9,698)	(25,019)
應收帳款淨額	$ 11,058	$ 14,918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淨額	$ 44,668	$ 47,979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 7,949	$ -

本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5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

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逾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0~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058	$ -	$ -	$ -	$ -	$ -	$ 13,698	$ 20,7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9,698)	(9,698)
攤銷後成本	$ 7,058	$ -	$ -	$ -	$ -	$ -	$ 4,000	$ 11,05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0~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9,442	$ 18	$ -	$ 781	$ 5,097	$ 607	$ 23,992	$ 39,93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85)	(2)	-	(78)	(510)	(152)	(23,992)	(25,019)
攤銷後成本	$ 9,157	$ 16	$ -	$ 703	$ 4,587	$ 455	$ -	$ 14,918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25,019	$ -	$ 25,019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5,321)	-	(15,321)
期末餘額	$ 9,698	$ -	$ 9,698

	108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27,996	$ -	$ 27,996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977)	-	(2,977)
期末餘額	$ 25,019	$ -	$ 25,019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2 日針對 A 公司之逾期帳款 27,132 仟元，提起民事訴訟，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於民國 108 年 7 月 26 日以 107 年重訴字第 430 號判決 A 公司應給付本公司 27,132 仟元，及自民國 107 年 9 月 18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負擔相關訴訟費用。A 公司不服提起上訴，本公司與 A 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9 日簽訂和解協議書於訴訟外達成和解，故 A 公司依和解協議主動撤回上訴。截至民國 110 年 1 月 4 日止本公司已收回計 20,000 仟元。

(三)存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商　　品	$ 4,948	$ 8,051
減：備抵存貨跌價	(1,711)	-
淨額	$ 3,237	$ 8,051

與存貨相關之費損(收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765	$ 61,15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711	-
轉其他費用	-	(3)
營業成本	$ 23,476	$ 61,148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442,483	$ 511,273

非上市(櫃)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Gold Record Investments Limited	$ 357,528	$ 420,766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84,955	90,507
合　計	$ 442,483	$ 511,273

民國109及108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其內容如下：

非上市(櫃)公司	109年度	108年度
Gold Record Investments Limited	$(63,563)	$(17,216)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340)	(614)
合　計	$(63,903)	$(17,830)

民國109及108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類　　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	$ -
辦公設備	1,141	1,089
合　　計	$ 1,141	$ 1,089

	辦公設備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67
增添	825
處分	(44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46

	辦公設備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578)
折舊	(773)
處分	44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905)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24	$ 906	$ 1,130
增添	-	1,030	1,030
處分	(224)	(269)	(49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667	$ 1,667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93)	$(477)	$(570)
折舊	(131)	(370)	(501)
處分	224	269	49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578)	$(578)

(六)租賃協議-109年

1.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3,490	$ 5,693
運輸設備	72	288
合計	$ 3,562	$ 5,981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6,782	$ 506	$ 7,288
增添	61	-	61
租賃修改	(106)	-	(10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737	$ 506	$ 7,243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1,089)	$(217)	$(1,306)
折舊	(2,170)	(217)	(2,387)
租賃修改	12	-	1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247)	$(434)	$(3,681)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追溯適用調整數	2,817	505	3,322
108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 2,817	$ 505	$ 3,322
增添	6,782	-	6,782
租賃修改	(2,817)	-	(2,81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782	$ 505	$ 7,287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折舊	(1,894)	(217)	(2,111)
租賃修改	805	-	80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089)	$(217)	$(1,306)

2.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價值		
流動	$ 2,362	$ 2,443
非流動	$ 1,366	$ 3,728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房屋及建築	2.80%	2.80%
運輸設備	2.54%	2.54%

(七)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貸款性質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借款	2.40%	$ 9,000	2.30%-2.80%	$ 125,300

上述擔保借款之抵押情形，請詳附註七、八。

(八)負債準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20	$ 520

(九)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貸款機構	貸款性質	貸款期間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品
臺灣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107.09.27-110.09.27	浮動	$ 1,758	詳附註七.註
合作金庫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07-112.08.07	浮動	5,355	詳附註七.八
中小企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6.15-110.11.15	浮動	98,300	詳附註七.八
中小企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11-112.08.11	浮動	4,444	詳附註七.八
小計				109,85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670)	
合計				$ 6,187	

108年12月31日

貸款機構	貸款性質	貸款期間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品
臺灣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107.09.27-110.09.27	浮動	$ 3,821	詳附註七.註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61)	
合計				$ 1,760	

註：前述擔保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基金擔保。

(十)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25,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2,365)	-
	$ 22,635	$ -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22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額25,000仟元，每張面額10萬元，總計發行數250張。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109年5月22日至民國114年5月22日到期，主要條款如下：

轉換辦法

債券持有人持有本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民國109年8月23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民國114年5月12日)，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辦法之規定，隨時向本公司請求本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私募普通股。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於本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民國112年4月22日)，以掛號寄發債權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

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三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民國 109 年 8 月 22 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民國 114 年 4 月 12 日)，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次級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持有人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本公司將於該期間屆滿時，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期其全部債券。

本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權持有人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本公司將於該期間屆滿時，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期其全部債券。

本轉換公司債依規定將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應付公司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

民國 109 年 5 月 22 日至 12 月 31 日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為 315 仟元，已入財務成本。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均未轉換。

發行日餘額	$	25,000
權益組成部分	(	2,4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5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2,320
利息攤銷數		315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22,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產)-流動變動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及發行日餘額	$	258
評價調整	(	451)
期末餘額	$(	193)

(十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作為退休金支付之資金來源，供合於規定之同仁退休提領。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衡量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42%	0.69%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42%	0.69%
調薪率	1.00%	1.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50%	(162)	(74)
減少0.50%	453	35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0%	$ 448	$ 350
減少0.50%	$(162)	$(7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由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職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08	$ 77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年	10年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514	$ 4,38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751)	(4,280)
提撥狀況	$(237)	$ 10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37)	$ 104

本公司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列示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年1月1日餘額	$ 4,384	$(4,280)	$ 10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30	(29)	1
認列於損益	30	(29)	1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變動	130	-	130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30)	(134)	(1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0	(134)	(34)
雇主提撥	-	(308)	(30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514	$(4,751)	$(23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 5,846	$(3,371)	$ 2,47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48	(28)	20
認列於損益	48	(28)	20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變動	11	-	11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1,521)	(106)	(1,6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10)	(106)	(1,616)
雇主提撥	-	(775)	(77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384	$(4,280)	$ 104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　　金	12.44%	16.75%
權益工具	10.52%	8.82%
債務工具	6.18%	6.71%
其　　他	70.86%	67.72%
	100.00%	100.00%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1	20
	$ 1	$ 20

(十二)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3,500,000	$ 3,500,000
實收股本	307,572	307,572

截至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5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30,757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6月21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1,830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183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已於民國108年10月25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貨撥充股本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5,700	$ 25,70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應付公司債－認股權	$ 2,422	$ -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

3. 保留盈餘及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

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業務環境、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求，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分配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的原則擬定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000)	$ 1,946		
特別盈餘公積	(13,087)	5,099		
股票股利	-	11,830	-	0.4

3.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35,501)	$(22,15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910)	(13,346)
期末餘額	$(39,411)	$(35,501)

(十三)收入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4,876	$ 65,04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	(146)
	$ 24,835	$ 64,901

1.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六.(二))	$ 11,058	$ 14,918

(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773	$ 50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387	2,111
各項資產之攤銷	342	206
合　　計	$ 3,502	$ 2,818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3,160	2,612
合　　計	$ 3,160	$ 2,61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342	206
合　　計	$ 342	$ 206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647	$ 22,844
勞健保費用	1,648	1,78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97	862
確定福利計畫	1	20
董事酬金	2,011	2,003
其他用人費用	458	503
合　　計	$ 27,562	$ 28,013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27,562	28,013
合　　計	$ 27,562	$ 28,013

本公司截至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8人及2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5人及4人。

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 1,111 仟元及 1,113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 985 仟元及 908 仟元及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8.5%。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 519 仟元及 474 仟元。

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6 仟元、0 仟元、303 仟元及 0 仟元。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8 及 107 年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獎金，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酬勞。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乃依其職務、對公司營運貢獻程度、可量公司未來風險，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依法決議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每位員工獲派之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股利收入	$ 212	$ 295
其他收入	116,705	63
合　　計	$ 116,917	$ 358

註：民國 109 年度其他收入主係本公司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轉收入 114,166 仟元，請詳附註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兌換(損)益	$ 1,035	$ 2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114	(105)
什項支出	-	(24)
合　　計	$ 1,149	$ 109

(十六)其他綜合損益

	109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87)	$ 977	$(3,9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4	-	34
合　　計	$(4,853)	$ 977	$ (3,876)

	108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682)	$ 3,336	$(13,346)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616	-	1,616
合　　計	$(15,066)	$ 3,336	$ (11,730)

(十七)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977	3,336
本期認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 991	$ 3,336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損)	$ 14,126	$(61,755)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2,825	$(7,72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7	(112)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2,942)	11,17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97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1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91	$ 3,336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7)	$(3,336)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年度：無。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使用課稅損失	$ 565	$(565)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9年度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977	$(977)	$ -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65	$ 2,771	$(3,336)	$ -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109年12月31日	尚未使用餘額 108年12月31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3年	75,160	75,160	75,160	113年
104年	1,266,456	1,266,456	1,266,456	114年
105年	14,603	14,603	14,603	115年
106年	28,013	28,013	28,013	116年
107年	34,672	34,672	34,672	117年
108年	46,247	46,247	46,247	118年
	$ 1,465,151	$ 1,465,151	$ 1,465,151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為293,030仟元及305,080仟元。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7年度。

(十八)每股盈餘(虧損)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 13,135	$(65,091)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757	30,757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元)	$ 0.43	$(2.12)

	109年度	108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 13,135	$(65,09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315	-
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3,450	$(65,091)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 30,757	$ 30,7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372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 32,129	$ 30,757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元)	$ 0.42	$(2.12)

(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終止)租賃	負債組成部分	權益組成部分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25,300	$(116,300)	$ -	$ -	$ -	$ -	$ 9,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821	106,036	-	-	-	-	109,857
租賃負債(含流動、非流動)	6,171	(2,549)	(33)	-	-	139	3,728
應付公司債	-	25,000	-	(258)	(2,422)	315	22,635
合計	$ 135,292	$ 12,187	$(33)	$(258)	$(2,422)	$ 454	$ 145,220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終止)租賃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39,300	$(14,000)	$ -	$ 125,3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3,821	-	3,821
租賃負債(含流動、非流動)	3,322	(1,921)	4,770	6,171
合計	$ 142,622	$(12,100)	$ 4,770	$ 135,292

七、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子公司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2.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478	$ 8,888
退職後福利	199	130
合計	$ 9,677	$ 9,018

3.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及餘額揭露如下：

(1) 進貨：

	109 年度	108 年度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 18,525	$ 59,394

(2) 進貨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 121	$ 141

(3) 其他收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 99,492	$ -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4,674	-
合計	$ 114,166	$ -

（4）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7,949	$ -

（5）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 69,939	$ 76,603

（6）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 -	$ 99,492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2,709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35,955	33,033
	$ 35,955	$ 135,234

4.本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擔保借款之連帶保證人;本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臺灣土地銀行長期擔保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項　目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備償戶	短、長期借款	$ 13,001	$ 14,6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維持穩健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及考量市場狀況即時掌握資金籌措之時效性，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23日股東會決議，以不超過10,000仟股，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自決議本私募案之日起一年內分四次辦理。本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私募股數為2,500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3.72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0年4月7日。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22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25日申請行使金額共計25,000仟元，轉換普通股3,852仟股，業於民國110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0年4月7日。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894	$ 63,8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16	4,453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63,675	62,8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	-
	$ 123,878	$ 131,236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00	$ 125,3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9,857	3,821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114,660	216,376
租賃負債	3,728	6,171
應付公司債	22,635	-
	$ 259,880	$ 351,66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109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109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USD 2,713	28.48	77,276
	港　幣	HKD 365	3.62	1,32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USD 2,456	28.48	69,939

108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USD 3,190	29.98	95,65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USD 2,565	29.98	76,911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港幣等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9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稅後淨利將增加87仟元及187仟元。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3)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須對所有之權益券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3.(6)。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之管理程序。對於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主要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信用機構評等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適時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66%及 41.93%，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財務信用資訊

本公司從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截至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動資產為 128,512 仟元及 140,102 仟元，流動負債為 230,524 仟元及 346,924 仟元，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期，併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現現金流量合計	帳面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00	$ -	$ -	$ -	$ 9,000	$ 9,000
應付款項	71,058	-	-	-	71,058	71,058
其他應付款	43,602	-	-	-	43,602	43,602
租賃負債	2,417	1,380	-	-	3,797	3,728
長期借款	106,147	6,308	-	-	112,455	109,857
應付公司債	-	-	25,000	-	25,000	22,635
合計	$ 232,224	$ 7,688	$ 25,000	$ -	$ 264,912	$ 259,880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現現金流量合計	帳面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5,300	$ -	$ -	$ -	$ 125,300	$ 125,300
應付款項	76,674	-	-	-	76,674	76,674
其他應付款	139,702	-	-	-	139,702	139,702
租賃負債	2,584	3,814	-	-	6,398	6,171
長期借款	2,142	1,785	-	-	3,927	3,821
合計	$ 346,402	$ 5,599	$ -	$ -	$ 352,001	$ 351,668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B)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有關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3等級：

a.第1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b.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不包括於第1等級報價者。

c.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212	$ -	$ -	$ 3,212
受益憑證－基金	904	-	-	904
可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	-	-	193	193
	$ 4,116	$ -	$ 193	$ 4,309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488	$ -	$ -	$ 3,488
受益憑證－基金	965	-	-	965
	$ 4,453	$ -	$ -	$ 4,453

民國109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C)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期初餘額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193
期末餘額	$ 1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期初餘額	$ -
新增-發行公司債	258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258)
期末餘額	$ -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

(D)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同時考量公司債存續期間、可轉債標的股票股價及其波動、轉換價格、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分割期數等因素。

(E)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包括：

a.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b.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負債比例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260,712	$ 352,516
資產總額	$ 579,232	$ 659,355
負債比例	44%	54%

(三)其他

1.本公司民國107年第2季透過張家銘等人與Akco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China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Limited及Fortune Concourse Limited(財合有限公司)之居間交易，因有部分貨物發生China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Limited尚未取得買賣標的物等之交易糾紛，故本公司無需承擔對於Akco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Fortune Concourse Limited之付款責任，並向Fortune Concourse Limited追討已支付之貨款(計31,667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且已於民國107年9月20日向張家銘等人提起刑事訴訟，目前由臺灣台北地方法檢察署偵辦中。另於民國108年8月5日提起民事訴訟，目前由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中。

2.本公司於民國106年9月28日與吉標創意行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吉標公司)簽訂「KUMAMON商品合作生產銷售合約書」(以下簡稱合約書)，取得「日本AZES商事合同會社」熊本熊圖像授權，以製造商品販售，本公司已支付權利金168萬元整。惟嗣後「日本AZES

商事合同會社」解散清算，致原授權及契約履行有疑義，此屬可歸責於吉標公司之違約事由。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提起民事訴訟，台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2 日駁回本公司之訴訟請求，本公司不服判決，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 8 日提起上訴，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 日補充上訴理由，並由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中。

3. 民國 109 年度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對此本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2.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四。
3.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五。

十四、<u>部門資訊</u>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規定，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得不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4)	業務往 來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7)
0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8,000	$ 8,000	$ 7,949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 127,408 (本公司淨值之40%)	$ 254,816 (本公司淨值之80%)
1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33,275	$ 31,328	$ 29,904 (USD1,050仟元)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 33,982 (Hexel淨值之40%)	$ 67,964 (Hexel淨值之80%)
1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30,000	$ 30,000	$ 27,167 (HKD7,397仟元)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 33,982 (Hexel淨值之40%)	$ 67,964 (Hexel淨值之80%)
2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87,540	$ 87,540	$ 60,804 (CNY13,892仟元)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業週轉	$ -	-	-	$ 103,424 (東莞華龍淨值之200%)	$ 206,848 (東莞華龍淨值之40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對持股達90%以上之公司，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依Hexel Electronic Limite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00%之國外子公司間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40%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80%為限。

依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00%之國外公司間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200%為限，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400%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森鉅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	$ 3,212	0.03	$ 3,212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聯博房貸收益基金A2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435	-	$ 435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PIM多元收益債券基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469	-	$ 46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3)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Gold Record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投資事業	$ 814,240 (USD25,507仟元) (NTD726仟元)	$ 814,240 (USD25,507仟元) (NTD726仟元)	30,446,010	100.00%	$ 357,528	$ (63,534)	$ (63,563)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香港	各種電子零件買賣	$ 204,803 (HKD48,772仟元)	$ 204,803 (HKD48,772仟元)	49,009,990	99.99%	$ 84,955	$ (340)	$ (340)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光源組之產銷業務	$ 218,442 (RMB 44,435仟元)	(2)(註4)	$ 120,679	$ -	$ -	$ 120,679	$ 57,348	100.00%	$ 57,348 (USD 1,976仟元) (2)C	$ 305,587 (USD10,880仟元)	無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背光模組之產銷業務	$ 793,437 (RMB 161,399仟元)	(2)(註4)	$ 533,534	$ -	$ -	$ 533,534	$ (120,799)	100.00%	$ (120,799) (USD -4,163仟元) (2)C	$ 51,712 (USD 1,841仟元)	無
台龍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光源組之產銷業務	$ 42,999 (RMB 10,000仟元)	(3)	$ -	$ -	$ -	$ -	$ (3,835)	100.00%	$ (3,835) (CNY -891仟元) (2)C	$ 36,123 (CNY 8,395仟元)	無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60%
$682,314 (美金18,255仟元、港幣27,000仟元及台幣726仟元)(註5)	$679,314 (美金18,350仟元及港幣27,000仟元)	$191,11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予新台幣列示。

註4：Gold Record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於2005年以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分配盈餘美金仟元，分別予以轉投資台龍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美金200仟元及吳江均龍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美金594仟元。
Gold Record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於2006年以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分配盈餘美金仟元，轉投資東莞華龍美金240仟元。

註5：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682,314仟元，係含民國95年度已清算之福清台龍電子有限公司因虧損無法匯回投資款54,926仟元。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東莞華龍電子有限公司	間接100%持有之公司	進貨	$ 18,525	1%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180天	-	$ (69,939)	15%	

附表五、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景旺國際有限公司	5,866	19.07%
王郭聘	1,827	5.93%
億銀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43	5.0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109年度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台幣	$ 60
銀　行　存　款	支票存款	361
	活期存款	17,040
	外幣存款	38,433
小　　計		55,834
合　　計		$ 55,894

(註)外幣存款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為計算基礎。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	
A　公　司	$ 11,132
B　公　司	2,326
C　公　司	1,891
D　公　司	1,685
E　公　司	1,555
F　公　司	1,151
G　公　司	765
其　他（註）	251
合　計	20,756
減：備抵損失	(9,698)
淨　額	$ 11,058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外幣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Gold Record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	30,446,010	100.00%	$ 420,766	-		-	$ -	$ (63,563)	$ 325	30,446,010	100.00%	$ 357,528	$ -	$ -	無	註
Hexel Electronic Limited	49,009,990	99.99%	90,507	-		-	-	(340)	(5,212)	49,009,990	99.99%	$ 84,955	-	-	無	註
合計			$ 511,273		$ -		$ -	$ (63,903)	$ (4,887)			$ 442,483				

註：因被投資公司均非屬公開市場之股票，故無市價資料。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明細表

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額度	抵質押或擔保
短期借款					
合作金庫	$ 9,000	109/08/07~110/08/07	2.400%	$ 9,000	附註七.八
	$ 9,000				
長期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	$ 1,758	107/09/27~110/09/27	2.300%	20,000	附註七.註
合作金庫	$ 5,355	109/08/07~112/08/07	2.500%	6,000	附註七.八
臺灣中小企銀	98,300	109/06/15~110/11/15	2.540%	98,300	附註七.八
臺灣中小企銀	4,444	109/08/11~112/08/11	0.000%	5,000	附註七.八
合計	$109,857				
減：一年內到期	(103,670)				
一年以上	$ 6,187				

註：擔保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基金擔保。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銷貨收入總額		
背光模組等	$ 21,864	
其他	3,012	
減：銷貨退回	(6)	
銷貨折讓	(35)	
銷貨收入淨額	$ 24,835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金額 合計
買賣業：		
期初商品存貨	$ 8,051	
加：本期商品進貨	23,176	
存貨跌價損失	1,711	
減：其他減項	(4,514)	
期末存貨	(4,948)	
買賣業銷貨成本		$ 23,476
營業成本		$ 23,476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推銷費用 金額	管理及總務費用 金額	研究發展費用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2,093	$ 18,612	$ 1,942	
保險費	232	1,311	214	
折舊	673	2,188	299	
各項攤提	273	69	-	
勞務費	-	16,932	-	
其他	764	7,346	283	註
合計	$ 4,035	$ 46,458	$ 2,738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0473 號

會員姓名：(1) 陳文彬 (2) 陳裕勳

事務所名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59 號 13 樓

事務所電話：(02)2763809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68310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 3625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3785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386388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1100473

簽名式（一）	陳文彬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裕勳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8 日